



160312340923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25日止

检验报告

HP22100611

委托单位：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委托检验


报告日期：2022年10月25日



河北华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章”无效。
- 2、复制检验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
- 3、检验检测报告无报告编写、审核、批准签字无效。
- 4、检验检测报告复印、涂改、增删无效。
- 5、对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检验检测报告。若委托单位申请复测，委托单位办理完复测手续，本公司会尽快安排检测，对于不能重现的样品或参数，本公司不予复测。
- 6、本检验检测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
- 7、由委托单位送检的样品，检验检测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委托单位对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8、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本检验检测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9、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单位名称：河北华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衡水市桃城区育才南大街 816 号财贸大厦

邮 编：053000

电 话：0318-2066085

邮 箱：hb_huapu@126.com

一、概况

委托单位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温洪文/18631888896
受检单位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武邑县欢龙路
采样日期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工况	85%
委托内容	酸再生培烧炉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氯化氢; 酸洗盐酸雾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氯化氢; 1#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油雾; 2#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油雾; 罩式退火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酸再生氧化铁转运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颗粒物; 2#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烟气黑度; RTO 氧化炉废气进处理设施前废气中的烟气流量、非甲烷总烃; RTO 氧化炉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甲苯; 车间周边无组织废气中的氯化氢、非甲烷总烃; 车间门窗外 1 米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 含铬废水排口废水中的总铬、六价铬; 污水总排口废水中的悬浮物、石油类; 欢龙庄水井地下水中的六价铬;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二、检测项目、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序号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编号	检出限
1	有组织废气	烟气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HP-CY-1023 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崂应 3012H-D 型 /HP-CY-991	—
2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废气 VOCs 采样仪 崂应 3036 型 /HP-CY-304/305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HP-FX-076	0.07mg/m ³ (以 C 计)
3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5.3.3.2 测烟望远镜法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SC8030/HP-CY-971	—

二、检测项目、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续)

序号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编号	检出限
4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HP-CY-1023 电子天平 PT-124/85s/HP-FX-057 恒温恒湿间 HST-5-FB/HP-FX-058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2ab/HP-FX-025	1.0mg/m ³
5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HP-CY-1023	3mg/m ³
6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HP-CY-1023	3mg/m ³
7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HP-CY-301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HP-FX-050	1.5×10 ⁻³ mg/m ³
8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HP-CY-3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HP-FX-084	0.9mg/m ³
9		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D 型 /HP-CY-1023 红外测油仪 OL680/HP-FX-113	0.1mg/m ³
10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JQ-1210A 型 /HP-CY-835/836/837/857 ZR-3520 型/HP-CY-30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HP-FX-076	0.07mg/m ³ (以 C 计)
11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HP-CY-298/299/300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HP-FX-050	1.5×10 ⁻³ mg/m ³

二、检测项目、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续)

序号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编号	检出限
12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HP-CY-297/298/299/300 电子分析天平 ES-E120B/HP-FX-121 恒温恒湿间 HST-5-FB/HP-FX-058	0.001mg/m ³
13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HP-CY-802/803/80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HP-FX-084	0.05mg/m ³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L _{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声校准器 AWA6022A/HP-CY-82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HP-CY-293	—
15	废水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 GB/T 7466-1987 第一篇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 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HP-FX-084	0.004mg/L
16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6/HP-FX-075	0.004mg/L
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电子分析天平 ES-E120B/HP-FX-121	—
18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OL680/HP-FX-113	0.06mg/L
19	地下水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6/HP-FX-075	0.004mg/L

三、采样人员、检测人员及样品状态

序号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采样人员	检测人员
1	有组织 废气	烟气流量	——	——	刘晓佳、孟彤
2		颗粒物	采样头密封完好无破损	刘晓佳、孟彤	黄镛、刘凡
3		二氧化硫	——	——	刘晓佳、孟彤
4		氮氧化物	——	——	刘晓佳、孟彤
5		烟气黑度	——	——	郭云龙、刘晓佳
6		非甲烷总烃	气袋密封完好无破损	刘晓佳、孟彤	李锦锦、刘亚南
7		二甲苯	活性炭管密封完好无破损	刘晓佳、孟彤	刘亚南、王微
8		氯化氢	吸收瓶密封完好无破损	刘晓佳、孟彤	葛冬雪、刘翠
9		油雾	滤筒密封完好无破损	刘晓佳、孟彤	白云凤、王会桥
10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滤膜密封完好无破损	曹聪、郭云龙、刘晓佳	黄镛、刘凡
11		非甲烷总烃	气袋密封完好无破损	曹聪、郭云龙、刘晓佳	李锦锦、刘亚南
12		二甲苯	活性炭管密封完好无破损	曹聪、郭云龙、刘晓佳	刘亚南、王微
13		氯化氢	吸收瓶密封完好无破损	曹聪、郭云龙、刘晓佳	葛冬雪、刘翠
14	废水	六价铬	——	曹聪、刘晓佳	王会桥、白云凤
15		总铬		曹聪、刘晓佳	葛冬雪、刘翠
16		悬浮物		曹聪、刘晓佳	田磊、刘凡
17		石油类		曹聪、刘晓佳	田晓春、李莉
18	地下水	六价铬	无色无味透明液体,无浮油	曹聪、刘晓佳	王会桥、白云凤
19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L _{eq}	——	——	郭云龙、陈朋、 刘晓佳

四、检测结果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酸再生焙烧炉排气筒出口 (1#-30m)	2022年 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9398	9537	9528	9488	—	—
		2022年10月11日	氯化氢	mg/m ³	9.1	9.0	9.1	9.1	≤30	达标
酸洗盐酸雾排气筒出口 (2#-20m)	2022年 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9092	8442	8773	8769	—	—
		2022年10月11日	氯化氢	mg/m ³	8.4	8.3	8.0	8.2	≤15	达标
1#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 (3#-20m)	2022年 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81946	81918	82768	82211	—	—
		2022年10月11日	油雾	mg/m ³	1.0	1.1	1.1	1.1	≤20	达标
2#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 (4#-20m)	2022年 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105029	109373	106037	106813	—	—
		2022年10月11日	油雾	mg/m ³	0.7	0.8	0.9	0.8	≤20	达标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续)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罩式退火排气筒出口 (5#-2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15084	15904	15266	15418	—	—
		—	含氧量	%	17.1	17.2	17.1	17.1	—	—
	2022 年 10 月 11 日 -10 月 12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颗粒物 (实测)	mg/m ³	1.2	1.4	1.3	1.3	—	—
		—	颗粒物 (折算)	mg/m ³	4.0	4.8	4.3	4.4	≤10	达标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二氧化硫 (实测)	mg/m ³	ND	ND	ND	ND	—	—
		—	二氧化硫 (折算)	mg/m ³	—	—	—	—	≤50	达标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氮氧化物 (实测)	mg/m ³	11	12	12	12	—	—
		—	氮氧化物 (折算)	mg/m ³	37	41	40	39	≤150	达标
酸再生氧化铁转运排气筒出口 (6#-3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8840	9375	9102	9106	—	—
		2022 年 10 月 11 日 -10 月 12 日	颗粒物	mg/m ³	7.4	7.2	7.3	7.3	≤30	达标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续)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 (15m)	2022年 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烟气黑度	级	<1	<1	<1	<1	≤1	达标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43672	44607	43185	43821	—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38.1	37.9	38.1	38.0	—	—
RTO氧化炉废气进处理设施前 (7#)	2022年 10月10日	2022年10月10日	烟气流量	m ³ /h (标)	46168	46249	46390	46269	—	—
			含氧量	%	19.5	19.5	19.4	19.5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	mg/m ³	3.19	3.01	3.16	3.12	—	—
RTO氧化炉排气筒出口 (8#-15m)	2022年 10月10日	—	非甲烷总烃 (折算)	mg/m ³	38.3	36.1	35.6	36.7	≤50	达标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91	92	91	91	≥70	达标
			二甲苯	mg/m ³	0.387	0.392	0.348	0.376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15	—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RTO 氧化炉排气筒出口 (8#-15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颗粒物（实测）	mg/m ³	1.1	1.3	1.2	1.2	—	—
		-10 月 12 日	颗粒物（折算）	mg/m ³	9.1	10.7	9.3	9.7	≤30	达标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二氧化硫（实测）	mg/m ³	ND	ND	ND	ND	—	—
		—	二氧化硫（折算）	mg/m ³	—	—	—	—	≤200	达标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氮氧化物（实测）	mg/m ³	6	8	8	7	—	—
		—	氮氧化物（折算）	mg/m ³	49	66	62	59	≤300	达标

注：酸再生培烧炉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氯化氢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轧钢“废酸再生”排放限值标准要求；酸洗盐酸雾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氯化氢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轧钢“酸洗机组”排放限值标准要求；1#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2#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油雾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轧钢“轧制机组”排放限值标准要求；罩式退火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表 2、表 3“轧钢热处”排放限值标准要求；酸再生氧化铁转运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颗粒物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轧钢“废酸再”排放限值标准要求；2#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流速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1 燃煤锅炉“标准要求；RTO 氧化炉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1、表 2 标准要求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相关要求，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印刷工业”标准要求；ND 表示未检出。

表 4-2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10 月 12 日	颗粒物	mg/m ³	9#	0.373	0.291	0.329	0.279	0.373	≤1.0	达标
				10#	0.526	0.462	0.519	0.454	0.526		达标
				11#	0.475	0.428	0.485	0.436	0.485		达标
				12#	0.509	0.479	0.502	0.472	0.509		达标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0#	1.14	1.04	1.03	1.06	1.14	≤2.0	达标
				11#	1.07	1.04	0.97	1.00	1.07		达标
				12#	1.01	1.01	0.95	1.05	1.05		达标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二甲苯	mg/m ³	10#	ND	ND	ND	ND	ND	≤0.2	达标
				11#	ND	ND	ND	ND	ND		达标
				12#	ND	ND	ND	ND	ND		达标

注: 颗粒物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标准要求; ND 表示未检出。

表 4-3 车间周边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氯化氢	mg/m ³	13#	0.11	0.14	0.11	0.13	0.14	≤0.2	达标
				14#	0.11	0.12	0.13	0.13			
				15#	0.11	0.14	0.12	0.13	0.14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6#	2.09	2.08	2.12	2.14	2.14	≤4.0	达标

注: 氯化氢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 表 5 无组织排放要求; 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3 标准要求。

表 4-4 车间门窗外 1 米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7#	1.43	1.56	1.59	1.48	1.59	≤6	达标

注: 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表 4-5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含铬废水排口	2022年10月10日	无色无味透明液体, 无浮油	2022年10月10日	总铬	mg/L	0.162	0.159	0.158	0.158	0.159	≤1.5	达标
				六价铬	mg/L	0.093	0.095	0.096	0.093	0.094	≤0.5	达标
污水总排口	2022年10月10日	无色无味透明液体, 无浮油	2022年10月11日	悬浮物	mg/L	13	12	14	12	13	≤100	达标
				石油类	mg/L	0.28	0.30	0.32	0.30	0.30	≤10	达标

注: 废水执行《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要求及武邑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表 4-6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2年10月10日昼间	55.4	51.7	53.8	53.1	≤60	达标	
2022年10月10日夜间	45.9	46.7	45.7	46.1	≤50	达标	

单位: dB (A)

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检测期间天气晴, 南风, 昼间风速1.9m/s, 夜间风速2.1m/s。

表 4-7 地下水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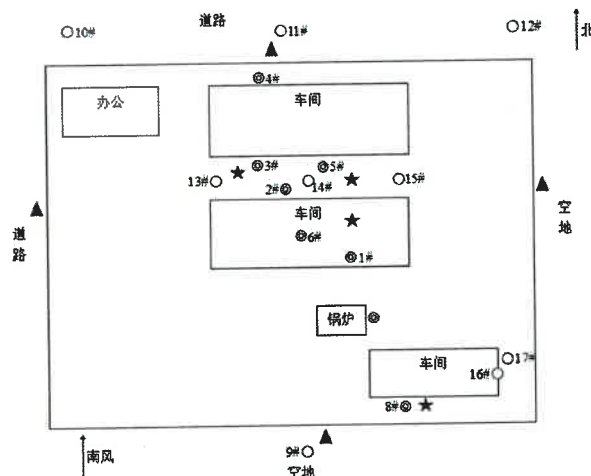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欢龙庄水井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六价铬	mg/L	0.004L	——	——

五、结论

经检测，河钢集团衡水板业有限公司酸再生培烧炉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氯化氢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轧钢“废酸再生”排放限值标准要求；酸洗盐酸雾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氯化氢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轧钢“酸洗机组”排放限值标准要求；1#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2#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油雾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4 轧钢“轧制机组”排放限值标准要求；罩式退火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表 2、表 3“轧钢热处理炉”排放限值标准要求；酸再生氧化铁转运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颗粒物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1 轧钢“废酸再生”排放限值标准要求；2#锅炉废气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烟气黑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 1“燃气锅炉”标准要求；RTO 氧化炉排气筒出口废气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0-2012）表 1、表 2 标准要求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相关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印刷工业”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无组织排放准要求，非甲烷总烃、二甲苯均满足《工业

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标准要求;车间周边无组织废气中的氯化氢满足《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9-2018)表 5 无组织排放准要求,非甲烷总烃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3 标准要求;车间门窗外 1 米无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含铬废水排口废水中的六价铬、总铬和污水总排口废水中的悬浮物、石油类日均值均满足《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2012)表 2“间接排放”标准要求及武邑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为达标排放。

检测点位图:



注: ◎ 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为噪声检测点位 ★ 主要噪声源

以下空白

报告编写: 随朝阳 2022.10.25

审核: 王爽 2022.10.25

批准: 赵立群 2022.10.25

附表 1 固定污染源采样现场记录情况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酸再生培烧炉排气筒出口 (1#-3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温度	℃	35.3
		烟气流速	m/s	5.9
		大气压	kPa	102.67
酸洗盐酸雾排气筒出口 (2#-2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温度	℃	31.3
		烟气流速	m/s	7.3
		大气压	kPa	102.64
1#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 (3#-2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温度	℃	31.3
		烟气流速	m/s	9.1
		大气压	kPa	102.62
2#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 (4#-2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温度	℃	29.8
		烟气流速	m/s	11.8
		大气压	kPa	102.54
罩式退火排气筒出口 (5#-2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温度	℃	112.5
		烟气流速	m/s	9.2
		大气压	kPa	102.47
酸再生氧化铁转运排气筒出口 (6#-30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温度	℃	34.4
		烟气流速	m/s	14.3
		大气压	kPa	102.18
RTO 氧化炉排气筒出口 (8#-15m)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烟气温度	℃	113.7
		烟气流速	m/s	9.3
		大气压	kPa	102.15



附表 2 大气采样现场记录情况

采样开始时间 (min)	采样终止时间 (min)	现场大气压 P (kPa)	现场温度 T (℃)
7:50	8:50	102.6	8.1